



主要标的信息

主要标的信息（中标后将公示）

投标人全称：扬州花园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

服务类

名称：扬州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民警食堂外包服务

服务范围：

- 1) 人员配置：配置 6 名食堂工作人员（厨师长 1 名、炉灶厨师 1 名、切配厨师 1 名、服务员 1 名、勤杂工 2 名，全部人员 65 周岁以下、持证上岗），负责食堂全流程运营；
- 2) 食材采购验收、储存加工、烹饪制作、分餐供餐、餐具清洗消毒、食品留样、后厨及就餐区环境卫生、病媒生物防治、泔水合规处置；
- 3) 按标准提供早、中、晚餐及每周风味小吃、周五增值外卖，保障民辅警日常就餐、加班执勤、重大专项勤务无偿就餐保障；
- 4) 食堂设备日常清洁保养、台账记录、食品安全管控、人员日常管理、季度月度考核配合、满意度整改、应急保障等全链条食堂外包运营服务；
- 5) 承担全部人员薪酬、社保、劳保、食材、耗材、管理、税费等全部配套服务工作。

服务要求：

- 1) 食品安全：持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，全员持有效健康证；肉类优先冷鲜肉、禁用长期冷冻 / 反复解冻肉；食用油使用金龙鱼、鲁花、福临门、胡姬花等同档次及以上品牌；每餐每品留样 $\geq 125\text{g}$ 、冷藏保存 48 小时；生熟分开、餐具规范消杀，执行六常管理，落实四防；严禁预制



菜、隔夜菜品、转基因食材；采购全程溯源、票货账证一致；发生食品安全事故一票否决；

2) 餐食标准：早餐 ≥ 8 品类、任选 4 样，中餐 3 大荤 4 小炒 3 素，晚餐 1 大荤 2 小炒 1 素 1 汤；每日菜品不重复、每周菜谱不重复，每周 2 次荤汤；餐标上限：早餐 6 元 / 人、中餐 18 元 / 人、晚餐 10 元 / 人；准点供餐，做好饭菜保温；

3) 人员管理：所有人员缴纳社保 / 劳务报酬凭证，无犯罪记录，统一着装佩戴防护用具；厨师长、炉灶厨师更换需提前 1 个月书面报备采购人；人员工资不低于扬州市最低工资标准，全员足额缴纳社保；工作人员劳动关系、安全责任全部由中标方承担；

4) 运营管理：建立完整采购、卫生、消防、食物中毒、停水停电等全套应急预案；每日卫生清理、垃圾日产日清；明码标价、菜谱提前公示；24 小时响应就餐意见，3 日内办结投诉；不得私自转包、分包，不得收取就餐人员现金；配合支队每日巡查、月度 / 季度考核，按考核结果结算服务费；无偿完成全年不超 36 次专项勤务就餐保障；

5) 合规要求：全部使用本国非强制节能 / 环保产品，包装符合政府采购包装标准；执行食堂月度、季度量化考核方案，考核不合格按约定扣减劳务费用，连续满意度低于 75% 采购人可单方解约；承担操作不当造成设备损坏赔偿责任。

服务时间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整年

服务标准：完全遵守《食品安全法》规及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、食堂考核管理方案，按采购人考核结果结算费用。